

通过微信公众号进行实时举报交通违法行为，查实后除获得微信红包奖励外，视违法情形差异还能获得交通违章“减分券”，在举报人交通违法时可以抵扣。近日，浙江省台州市交警部门推出的举报违章奖励“减分券”，引发争议。新京

浙江台州交警推出的微信在线举报交通违法行为

随手拍举报交通违法 “违章减分”成奖品？

举报可获奖金和“减分券”

8月10日，台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在“台州交警”微信公号上，推出在线举报交通违法。市民举报交通违法行为，经过查实后，举报者可按次获得奖励金和“减分券”。

根据规定，机动车违法停放，每起奖励10元和1分减分券；举报机动车不礼让斑马线、逆向行驶、违反禁止标线等，每起奖励50元和2分减分券；举报工程运输车、重中型货车闯红灯，公路客运车辆超员，故意遮挡、污损号牌、伪造、变造号牌、套用其他机动车号牌，无证驾驶、酒后驾驶、吸食毒品后驾驶机动车等严重违法行为，每起奖励500元和3分的减分券；举报交通肇事逃逸行为，每起奖励1000元至20000元和4-12分的减分券。

对举报成功的，交警部门将以微信红包等形式予以奖励人。至于驾照“减分券”，则直接奖励至举报人的驾驶证名下。“减分券”可以在1个记分周期，即1年内使用，过期则将清零。不过“减分券”只限“台州交警”微信公众号的违法处理平台上使用，浙江省的高速违法行为、现场查处的交通违法行为以及已被处罚的交通违法记分，不在减分之列。

■追问

“减分券”会助长交通违法行为？

警方称目前最高送出3分“减分券”，奖励起互相制约作用

举报他人获得“减分券”，自身交通违法时可以抵扣。一种声音认为，台州交警此番新政，从客观上来说，也将导致部分获得“减分券”的市民，在交通违法时有恃无恐。

对此，台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一名负责人强调，“减分券”仅供处理登记在驾驶人名下的台州牌照车辆，且只限驾驶人本人处理。营运车、大型客车、

货运车，均不在适用范围内，其初衷则是形成“全民联动”的交通违法举报氛围。

上述工作人员强调，“减分券”只能处理6分(含6分)以下的交通违法，属于轻微交通违法行为。目前交警部门发放的“减分券”中，最高为3分，从实施效果看，并未出现部分网友担心的“助长交通违法”情形。

鼓励举报发放“减分券”合适吗？

有律师认为“鼓励举报”初衷并无不妥，“减分券”需探讨

多位律师和行政专家向记者表示，调查取证是公安机关的行政权力，是行政处罚权的一部分，不可委托个人行使。根据现行法规，交通警察被赋予收集违法证据的权力，市民拍摄图像，不能作为处理依据。

律师王常清认为，是否需要设立奖金和“减分券”，则值得进一步探讨。其提出，在具体实施过程中，可能会出现

举报者故意诱使司机违法，从而进行拍摄并获取奖励，出现“钓鱼举报”。

国家行政学院教授汪玉凯表示，公安机关对违法者进行处理，是固定的执法程序。作为执法机关，交警在执法过程中不能随意更改程序，也不能对法规进行曲解。

此外，发放“减分券”对于名下并没有驾照的举报者，显然不公平。



暴雨中,外卖小哥被催单 这个背影让人心酸

据网友@紫色苜蓿:11日晚,北京下起瓢泼大雨,浑身被浸透的外卖小哥,举着电话在说着什么,客户在催单,他边解释边走出台阶,刚出去又缩了进来,狂风卷着暴雨砸向头顶。他抬眼看了一下天空,犹豫了一下,还是钻进了雨里……生活不易,多一些理解,多一些包容。 钟和

@七分:成年人的生活没那么容易,遇到极端天气请多些理解。

@李宇钦:下大雨我不点外卖。

@追星少女666:心疼外卖小哥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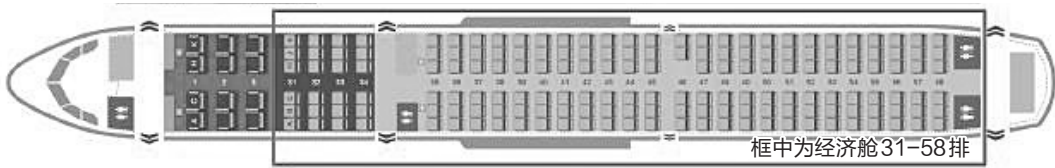
北京街头现共享马扎 哈哈 不扫码也能坐

昨日上午,有网友微博爆料称,在北京街头的公交站内出现了20多个整齐码放的小马扎,马扎上印有二维码,边缘位置写着“共享马扎”的字样。

当天下午,记者来到了该网友说的公交站,几位正坐在马扎上的市民介绍,使用马扎根本无需扫码解锁等流程,“直接坐上就好”。 北青

@LUCKY_QUEEN_:这是林子大了,啥共享都有。

@英伦风小熊:明明不需要扫码也能坐啊!



南航否认“为党政代表安排前11排”

回应称文章系员工草率编发,西安市党政代表团未提要求

近日,“西安市党政代表团乘机要求前11排”事件引发舆论关注。12日,中国南方航空公司针对该事件发布情况说明称,该信息系个别人员在未完全了解具体事实情况下草率编发,西安市党政代表团订座时并未提座位要求,西安市党政代表团购买的舱位符合中央“八项规定”要求。

“要求前11排”被质疑违反八项规定

9日,一篇标题为《“只要前11排座位的旅客”——为政府执行要务护航》的文章引发热议。文章称,南航西安分公司为西安政府政务团66名成员出行提供服务时,被要求将全部成员安排在前11排的座位,且保证同普通旅客进行一定隔离。该公司为该团争取到6日西安-成都的CZ6433航班前11排66个座位,其他旅客被集中安排在12排以后。

南航西安分公司党群工作部这篇文章

发出后,引发舆论热议。有网友质疑,坐前11排与普通旅客隔离,是否脱离群众?是否违反中央八项规定?

回应称购买的舱位符合中央“八项规定”要求

12日中午,南航通过其官方微博发布声明对事件作出回应。回应称,西安市党政代表团于6日乘坐CZ6433航班前往成都考察,购买的舱位符合中央“八项规定”要求。当天执行该航班的机型为A321-200型,共179个座位。

声明称,按照团队旅客值机的相关规定,我司尽量考虑将团队座位相对集中。西安市工作人员没有提出“全部安排在前11排”和“与普通旅客进行一定隔离”的要求,我司个别人员在未完全了解具体事实的情况下,按照团队旅客统一集中座位的惯例草率编发了与实际不符的信息。 北晨

西安市委:要举一反三自我反思

12日晚,西安市委召开常委扩大会议,对西安市党政代表团此次赴成都等四个城市的学习考察进行小结。会议指出,这次网络舆情,当事单位已做出澄清,应当表示感谢。要看作是为我们敲响了一次作风建设的警钟,敲得及时、敲得必要。要感谢媒体对西安干部作风建设的关心、监督和帮助。要举一反三,自我反思,多从自身找差距。要本着有则改之无则加勉的态度,更加习惯在监督下开展工作。要始终牢记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,按照铁军要求进一步加强干部队伍作风建设。 西晚



小伙当众猥亵小女孩 疑似小伙父亲竟漠视,南京警方已介入调查

12日晚上8时46分,作家陈岚在微博发布了一则网友投诉,当天晚上在南京南站候车室,一家三口(一男一女和一个20岁左右小伙)带着一个疑似亲戚的小女孩候车。其间,小伙让小女孩坐在他的腿上。在众目睽睽之下,小伙公然把这个明显未成年的小女孩抱坐在自己大腿上,伸手到小女孩裙子里摸索。然而旁边疑似是小伙父亲的男子,看到小伙所作所为及路人异样的目光,竟然没有制止。微博发出后,瞬间就引来大量网友关注。

昨日,南京铁路公安处南京南站派出所回复称,已安排人员开展相关调查,调查情况会及时回复。 钟和